



商標檢索及分析班

【課程簡介】

想提升商標檢索與分析的實戰能力？想在品牌申請前就精準掌握風險與成功機率？2026 年「商標檢索及分析班」採用「講解＋實作測驗＋案例檢討」方式進行，透過課堂實際操作檢索工具與專題討論，與講師交流並檢討實作成果，讓學習更能上手運用。

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（TIPO）與智慧財產培訓學院（TIPA）共同規劃，邀請智慧局資深審查官與業界專家授課，結合官方審查觀點與實務經驗，帶領您從檢索入門到分析應用，系統化培養商標檢索與策略判斷能力，真正學會「怎麼查、怎麼看、怎麼判斷」。(詳見下方說明與課表)

★課程亮點：

有效進行商標檢索與數據分析
商標指定類別及商品/服務名稱的審查實務
國際商標申請策略與流程解析
透過實作測驗與專題討論，強化實務判斷能力

無論您是企業法務、智財從業人員、品牌經營者，或有志投入商標專業領域，本課程都將協助您提升商標檢索分析能力，強化品牌保護與布局決策的專業實力，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搶得先機！

【課程對象】

- 企業專才：法務、智財、研發及品牌行銷人員，建立企業智財防護網。
- 智財新銳：欲跨入智財領域或對此有興趣的學習者，打造紮實職涯地基。
- 認證考生：基礎知識與重點概念，作為準備「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」的參考資源。

【課程資訊】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策劃單位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

執行單位：智慧財產培訓學院（TIPA）

培訓日期：2026年4月25日(六)、5月10日(日)

培訓時數：共2天，總計12小時

培訓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萬才館（辛亥路/復興南路口，近捷運科技大樓站）

【課程費用】學員每人新台幣 4,800 元整（含學費、教材、結業證書）

【優惠方案】符合以下任一資格者，得享9折優惠價：

1. 2人以上（含）同行報名（不限相同單位），報名後請email告知同行報名者姓名。
2. 領有TIPA任一結訓證書或認證證書，報名後請email證書影本或電子檔。
3. 臺灣大學系統（臺灣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臺灣科技大學）及成功大學之在學生或校友，報名後請email學生證、畢業證書或校友證的影本或電子檔。
4. 報名2班別（含）以上，第2班起享優惠。

【報名及繳費期限】即日起至2026年4月21日（二）止。

【報名及聯絡方式】

請上智慧財產培訓學院（TIPA）官網進行線上報名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tipa-certify.com.tw/tipa/courses>

Email：office@tipa.org.tw

電話：02-2364-3055 傳真：02-2364-4250

【繳費方式】

1. 報名成功之學員，請靜待TIPA核定金額，並留意E-mail繳費通知信，若報名後逾2個工作日未收到相關信件，請來信或來電洽詢。
2. 請以繳費通知信所載之繳費方式進行繳費，繳款帳號係由臺大線上繳費系統自動產生，團體報名請盡量同時繳費。※目前不提供信用卡繳費方式
3. 繳費後即完成報名程序。課程退費辦法及相關說明，請見TIPA官網（<https://www.tipa.org.tw/tc/learn5.htm>）。

【結業考核】

1. 本班以講師給予的實作測驗題目做為考核成績，請學員於指定期間內線上完成作答。
2. 全程出席且作業成績達70分（含）以上之學員，發予課程「結業證書」乙紙。
3. 課程「結業證書」依報名時提供之姓名/通訊地址資料製作及郵寄，請確實填寫並確認，一經製作更改須另外酌收工本費。未符合獲證資格或有需要「研習時數證明」之學員，請於課後來信告知。

【課程內容】

日期/教室	時間	課程單元	講師
2026年4月25日 (六) 臺大法律學院 萬才館教室	09:00 12:00	商標檢索及分析 *給予實作測驗題目，請於指定期間內線上完成作答	陳冠勳商標高審兼科長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2026年4月25日 (六) 臺大法律學院 萬才館教室	13:30 16:30	國際商標申請實務	蔡瑞森合夥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
2026年5月10日 (日) 臺大法律學院 萬才館教室	09:00 12:00	商標指定類別及商品/服務名稱之 審查實務	洪文彬商標審查官兼科長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2026年5月10日 (日) 臺大法律學院 萬才館教室	13:30 16:30	商標檢索及分析專題討論 *含實作測驗檢討	陳冠勳商標高審兼科長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本班學員需自備筆電或平板及充電線，教室座位有插座，並提供 wifi。
2. 上課當週請留意 E-mail，若未收到「開課通知」相關信件，請來信或來電洽詢。
3. 本班提供每位學員紙本及電子講義。
4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益，課程進行中禁止學員錄音、錄影；講義電子檔不可任意轉載、重製或移作其他用途。
5. TIPA 保留本課程內容解釋、補充、調整及講師變動之權限。